

##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于2013年5月29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2013年5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8名，董事牛波先生因公务外出，委托董事于莉女士出席会议并代为表决。监事会监事及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题：

1、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议案》。

因实施了每10股转增8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根据《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将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53万股调整为635.4万股。

2、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及其获授数量的议案》。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原则，确定了《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本次共向220名激励对象授予635.2万股

限制性股票，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3、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确定 2013 年 5 月 31 日为预留授予日，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份。

特此公告。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日